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CHANG OCEAN PARK HOLDINGS LTD.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5)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入增加約0.8%至約人民幣532.1百萬元
- 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54.2百萬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65.4百萬元
- 期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58.4百萬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62.7百萬元

業績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可比較財務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列)
收入	5	532,081	527,750
銷售成本		<u>(317,601)</u>	<u>(368,226)</u>
毛利		214,480	159,52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59,464	240,452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9,559)	(56,546)
行政費用		(108,098)	(125,999)
其他費用		(3,488)	(943)
財務成本	6	<u>(80,957)</u>	<u>(109,206)</u>
除稅前溢利		141,842	107,282
所得稅支出	7	<u>(76,449)</u>	<u>(53,073)</u>
期內溢利		<u><u>65,393</u></u>	<u><u>54,209</u></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62,659	58,404
非控股權益		<u>2,734</u>	<u>(4,195)</u>
		<u><u>65,393</u></u>	<u><u>54,209</u></u>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8	<u><u>1.57</u></u>	<u><u>1.62</u></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重列)

期內溢利	65,393	54,20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343	9,532
於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扣除稅項)	4,343	9,532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406)	12,180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扣除稅項)	(2,406)	12,18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1,937	21,712
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67,330	75,921
以下項目應佔：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64,596	80,116
非控股權益	2,734	(4,195)
	67,330	75,921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01,260	2,639,312
投資物業	2,258,000	1,935,000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052,037	350,355
無形資產	6,957	7,655
可供出售投資	19,170	19,170
遞延稅項資產	91,618	121,943
長期預付款項	40,732	17,845
非流動資產總值	6,069,774	5,091,280
流動資產		
持作出售的已落成物業	489,919	474,457
發展中物業	313,049	549,859
應收合約客戶的總額	82,408	89,112
存貨	16,967	14,882
貿易應收款項	97,130	58,148
可供出售投資	200	45,2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1,829	75,732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5,521	1,802
應收一名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款項	17,831	-
已抵押銀行結餘	2,102	482,09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25,014	1,551,446
流動資產總值	1,831,970	3,342,73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96,709	345,9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7,034	281,32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198	5,035
來自客戶墊款	53,089	78,22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745,224	1,310,613
政府補貼	20,760	20,760
遞延收入	9,838	8,086
應付稅項	233,961	221,816
流動負債總額	1,637,813	2,271,818
流動資產淨值	194,157	1,070,9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263,931	6,162,199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9	1,495,188	1,459,523
政府補貼		798,827	818,655
遞延稅項負債		174,372	156,019
		<u>2,468,387</u>	<u>2,434,19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468,387</u>	<u>2,434,197</u>
資產淨值			
		<u>3,795,544</u>	<u>3,728,002</u>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面值		2,451	2,451
儲備		125,042	111,318
		<u>127,493</u>	<u>113,769</u>
股本及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3,514,417	3,463,317
其他儲備			
		<u>3,641,910</u>	<u>3,577,086</u>
非控股權益		153,634	150,916
		<u>3,641,910</u>	<u>3,577,086</u>
總權益			
		<u>3,795,544</u>	<u>3,728,002</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建設及營運主題公園、物業發展，以及投資和酒店營運。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海昌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綜合基準

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乃於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內採納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乃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部份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股權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因集團成員公司之間進行交易而產生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會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和情況顯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有關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所述之三項控制權要素的其中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作為一項股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在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取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任何在損益中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應佔部份，按假設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2.2 呈列基準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上海海昌極地海洋世界有限公司（「上海海昌」）、大連世博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關聯公司」）的物業控股及投資業務、大連海昌發現王國主題公園有限公司（「發現王國」）及重慶海昌加勒比海旅遊發展有限公司（「重慶加勒比海」）除外）之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本集團完成其收購上海海昌及大連世博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的物業控股及投資業務。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本集團完成收購發現王國及重慶加勒比海，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2。

合併財務報表乃應用權益結合法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重組及收購上海海昌、大連世博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的物業控股及投資業務、發現王國及重慶加勒比海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已完成，此乃由於在重組及收購上海海昌、大連世博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的物業控股及投資業務、發現王國及重慶加勒比海完成之前和之後，本公司及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均受到共同控制，故本公司收購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被視作在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三日在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的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包括現時組成本集團的所有公司自最早呈列日期或自附屬公司及／或業務開始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當日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及現金流量。並無作出調整以反映公允價值，亦無確認因重組產生的任何新資產或負債。

於重組前由控股股東以外的人士持有的附屬公司及／或業務的股本權益，乃運用合併會計原則於權益內列作非控股權益。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經已於合併入賬時抵銷。

3.1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修訂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一致，惟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新訂準則及詮釋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

有關變動的性質及影響於下文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首次應用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然而，該等準則及修訂對本集團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或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各項新訂準則或修訂的性質及影響論述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規定實體在對界定福利計劃進行會計處理時考慮僱員或第三方供款。與服務有關的供款應歸屬為服務期間的負福利。該等修訂釐清，倘供款金額與服務年期無關，則允許實體在提供服務期間將有關供款確認為服務成本的減少，而非將供款分配至服務期間。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由於本集團內的實體概無供款來自僱員或第三方的界定福利計劃，故該等修訂與本集團無關。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有關改進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在中期財務資料應用該等修訂。其中包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該改進只對未來適用，其釐清有關屬於歸屬條件的表現及服務條件涵義的若干問題，包括：

- 表現條件必須包括服務條件
- 表現目標必須於交易對手提供服務時達成
- 表現目標可與實體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實體的營運或活動有關
- 表現條件可為市場或非市場條件
- 倘交易對手（不論理由）於歸屬期內停止提供服務，則服務條件並未達成

上述定義與本集團如何識別於過往期間為歸屬條件的任何表現及服務條件一致，因此該修訂並不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該修訂只對未來適用，其釐清因業務合併而產生並分類為負債（或資產）的所有或然代價安排其後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而不論其是否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如適用）的範圍內。上述內容與本集團現有會計政策一致，因此該修訂並不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有關修訂將予追溯應用，其釐清：

- 實體必須披露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第12段的合計準則時管理層所作出的判斷，包括已合併的經營分部簡介以及用以評估分部是否「類似」的經濟特徵（如銷售額及毛利率）。
- 分類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僅須在對賬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時予以披露，與分類負債的披露規定類似。

本集團並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第12段的合計準則。本集團已於過往期間呈列分類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而由於對賬須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供其作出決策，因此本集團繼續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4作出有關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該修訂將予追溯應用，其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釐清資產可參考可觀察數據進行重估（藉調整資產總賬面金額至市值，或釐定賬面值的市值並按比例調整總賬面金額，使得出的賬面金額相等於市值）。此外，累計折舊或攤銷為資產總額與賬面金額的差額。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並無記錄任何重估調整。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

該修訂將予追溯應用，其釐清管理實體（即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為關聯方，須遵守關聯方披露規定。此外，使用管理實體的實體必須披露管理服務產生的開支。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有關改進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在中期財務資料應用該等修訂。其中包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該修訂只對未來適用，其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範圍內的例外情況：

- 合營安排（不僅限於合營企業）不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範圍內
- 本例外情況僅適用於合營安排本身財務報表的會計處理

由於本公司不屬合營安排，因此該修訂與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無關。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該修訂只對未來適用，其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投資組合例外情況不僅適用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亦適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如適用）範圍內的其他合約。本集團並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投資組合例外情況。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輔助服務說明將投資物業與自用物業（即物業、廠房及設備）予以區分。該修訂只對未來適用，其釐清須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輔助服務說明）以確定交易屬資產收購或業務合併。在過往期間，本集團一直依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確定收購行動屬資產或業務收購。因此，該修訂並不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3.2 以往年度的重列

由於受共同控制的實體業務合併而導致的以往年度財務資料重列

根據海昌亞洲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關聯公司）、歐力士（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歐力士」，本公司之關聯公司亦是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大連海昌集團有限公司（「海昌集團」，本公司之關聯公司）及海昌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海昌控股香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訂立的協議，海昌控股香港將收購發現王國全部股本權益。

根據大連海昌旅遊集團有限公司（「大連旅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大連海昌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海昌房地產集團」，本公司的關聯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訂立的協議，大連旅遊將收購重慶加勒比海全部股本權益。

上述協議（「股份認購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就公開發售刊發的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本集團分別按購買代價約人民幣416,621,000元及人民幣10,211,000元，完成收購發現王國及重慶加勒比海。由於在完成上述收購之前及之後，本公司、發現王國及重慶加勒比海均受曲乃杰先生（「曲先生」，本公司的董事兼股東）共同控制，因此發現王國及重慶加勒比海的業務合併已根據權益結合法入賬。

因受到控制本集團的持有人所控制的實體的權益轉讓所產生的業務合併，乃假設收購事項於報告期開始時或共同控制權獲確立的日期（以較後者為準）已發生而入賬。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按之前在被收購實體的財務報表內已確認的賬面值確認。

當一家實體的權益轉讓至受到控制本集團的權益持有人所控制的另一家實體時，本集團所佔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權益與轉讓實體權益的成本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自呈列的最早日期起計或自合併實體首先受到共同控制的日期起計（以較短的期間為準）的業績。

因集團內交易而產生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股息於綜合入賬時全面對銷。

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當作權益交易入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資料經已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重列。對財務報表的量化影響概述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經重列簡明綜合損益表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往期間 調整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51,202	76,548	527,750
銷售成本	<u>(292,097)</u>	<u>(76,129)</u>	<u>(368,226)</u>
毛利	159,105	419	159,524
其他收入及收益	233,588	6,864	240,452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48,502)	(8,044)	(56,546)
行政費用	(109,911)	(16,088)	(125,999)
其他費用	(50)	(893)	(943)
財務成本	<u>(108,769)</u>	<u>(437)</u>	<u>(109,206)</u>
除稅前溢利	125,461	(18,179)	107,282
所得稅支出	<u>(52,228)</u>	<u>(845)</u>	<u>(53,073)</u>
期內溢利	<u>73,233</u>	<u>(19,024)</u>	<u>54,209</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73,623	(15,219)	58,404
非控股權益	<u>(390)</u>	<u>(3,805)</u>	<u>(4,195)</u>
	<u>73,233</u>	<u>(19,024)</u>	<u>54,209</u>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u>2.04</u>	<u>(0.42)</u>	<u>1.62</u>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經重列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往期間 調整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u>73,233</u>	<u>(19,024)</u>	<u>54,209</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扣除稅項)	<u>9,532</u>	<u>-</u>	<u>9,532</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扣除稅項)	<u>12,180</u>	<u>-</u>	<u>12,180</u>
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項)	<u>21,712</u>	<u>-</u>	<u>21,712</u>
全面收益總額 (扣除稅項)	<u>94,945</u>	<u>(19,024)</u>	<u>75,921</u>
以下項目應佔：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95,335	(15,219)	80,116
非控股權益	<u>(390)</u>	<u>(3,805)</u>	<u>(4,195)</u>
	<u>94,945</u>	<u>(19,024)</u>	<u>75,921</u>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經重列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往期間 調整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95,936	2,892	498,828
經營活動所用的淨現金流量	(32,763)	(4,373)	(37,136)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	1,458,978	35,861	1,494,839
融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流量	(126,020)	(14,695)	(140,715)
外匯匯率變動淨影響	<u>13,882</u>	<u>-</u>	<u>13,882</u>
財務狀況表中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1,810,013</u>	<u>19,685</u>	<u>1,829,698</u>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分為不同的業務單位，並已分為以下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公園營運分部，從事開發、建設及營運主題公園；
- (b) 物業發展及持有分部，從事本集團已發展及經營物業之物業銷售、提供建築服務及管理，以賺取潛在租金收入及資本升值；及
- (c) 其他分部，從事酒店營運及向賓客提供服務。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決定和評估業績。分部業績基於可報告分部的溢利評估，以計量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溢利。

分部資產不包括無形資產、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因為此等資產按集體基準管理。

本集團的負債按集體基準管理。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超過90%於中國內地賺取及本集團超過90%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進一步的地區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

下表呈列由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收入、溢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支出資料：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公園營運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及持有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及總收入	<u>419,924</u>	<u>106,928</u>	<u>5,229</u>	<u>532,081</u>
收入				<u>532,081</u>
分銷業績	169,047	42,335	3,098	214,480
對賬：				
未分配收入				159,464
未分配開支				(151,145)
財務成本				<u>(80,957)</u>
除稅前溢利				<u>141,842</u>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3,756,034	3,148,897	-	6,904,931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996,813</u>
總資產				<u>7,901,744</u>
分部負債	-	-	-	-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4,106,200</u>
總負債				<u>4,106,200</u>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撥回的減值虧損	(204)	-	-	(204)
折舊及攤銷				
未分配				766
分部	98,276	-	-	98,276
資本開支*				
未分配				68
分部	49,771	-	-	49,771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重列)	公園營運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及持有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及總收入	<u>355,452</u>	<u>167,379</u>	<u>4,919</u>	<u>527,750</u>
收入				<u>527,750</u>
分部業績	102,194	54,412	2,918	159,524
對賬：				
未分配收益				240,452
未分配開支				(183,488)
財務成本				<u>(109,206)</u>
除稅前溢利				<u>107,282</u>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	3,034,657	3,048,428	–	6,083,085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2,350,932</u>
總資產				<u>8,434,017</u>
分部負債				
分部負債	–	–	–	–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4,706,015</u>
總負債				<u>4,706,015</u>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重列)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97)	3,703	–	3,606
折舊及攤銷				
未分配				679
分部	94,806	–	–	94,806
資本開支*				
未分配				48
分部	31,343	21,878	–	53,221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主題公園營運的門票銷售及餐廳及百貨店營運的貨品銷售的收入、園內遊樂收費收入、來自酒店營運及物業銷售的收入，以及已收及應收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及適當比例的建築合約的合約收入的總額，扣除營業稅及其他附加費。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列)
收入			
門票銷售		359,525	305,023
物業銷售		78,326	128,229
食物及飲品銷售		31,106	27,923
貨品銷售		14,450	14,921
租金收入		28,602	21,904
園內遊樂收費收入		14,843	7,585
建築合約		–	17,246
來自酒店營運的收入		5,229	4,919
		<u>532,081</u>	<u>527,750</u>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24,420	45,748
銀行利息收入		12,094	4,451
來自關聯公司的利息收入		–	10,433
來自保險索償的收入		16,003	6,895
匯兌收益		–	16,095
其他		5,695	4,136
		<u>58,212</u>	<u>87,758</u>
收益			
重新分類持作出售落成物業及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時的重估收益淨額		101,252	152,694
		<u>101,252</u>	<u>152,694</u>
		<u>159,464</u>	<u>240,452</u>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列)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86,939	118,654
融資租賃的利息	727	5,265
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 金融負債的總利息開支	87,666	123,919
減：資本化利息	(6,709)	(14,713)
	80,957	109,206

7. 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按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以25%（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的適用所得稅率作出。

根據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及一九九五年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的中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的規定，出售或轉讓中國內地國有土地租賃權益、建築物及其附著物所得全部收益均須按土地增值30%至60%的累進稅率繳納土地增值稅，惟倘增值不超過全部可扣稅項目總和的20%，則普通住宅物業的物業銷售可豁免繳納土地增值稅。

本集團已根據相關中國稅務法例及法規所載規定估計、計提及計入土地增值稅撥備。實際的土地增值稅負債須待物業發展項目落成後由稅務機關釐定，而稅務機關可能不同意本集團計算土地增值稅撥備的基準。

於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列)
即期－中國內地：		
期內支出－企業所得稅	24,435	16,208
土地增值稅	3,336	339
	27,771	16,547
遞延稅項	48,678	36,526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76,449	53,073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假設2,885,608,004股股份的資本化發行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經已生效。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列)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u>62,659</u>	<u>58,404</u>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4,000,000,000</u>	<u>3,605,555,556</u>

期內並無已發行的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903	42,718
其他貸款－有抵押	148,048	167,626
銀行貸款－有抵押	2,089,461	2,559,792
	<u>2,240,412</u>	<u>2,770,136</u>
流動：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880	40,213
其他貸款－有抵押	49,023	38,997
銀行貸款－有抵押	200,000	441,179
非流動貸款的流動部份－有抵押	495,321	790,224
	<u>745,224</u>	<u>1,310,613</u>
非流動：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023	2,505
其他貸款－有抵押	99,025	128,629
銀行貸款－有抵押	1,394,140	1,328,389
	<u>1,495,188</u>	<u>1,459,523</u>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或按要求	745,224	1,310,613
第二年內	554,892	375,064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94,846	819,259
超過五年	245,450	265,200
	<u>2,240,412</u>	<u>2,770,136</u>

10. 期後事項

根據股東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名稱已由「Haichang Holdings Ltd.海昌控股有限公司」易名為「Haichang Ocean Park Holdings Ltd.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登記本公司的新名稱，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二零一五年，中國經濟增長進入「新常態」，中國旅遊業則保持高速增長，呈現旅遊消費和投資兩旺的良好態勢。在整體投資增長乏力、新的消費熱點不多、穩增長難度加大的情況下，旅遊業成為促進經濟增長的新動力和擴大內需新增長點的優勢進一步顯現。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中國旅遊投資保持高速增長。國家旅遊局數據顯示，全國實際完成旅遊投資約人民幣3,018億元，同比增長28.0%，比第三產業投資增速高約十六個百分點。相較於因產能過剩而投資乏力的傳統行業，旅遊業實現逆勢上揚，充分體現出其對經濟增長的拉動作用。

同時，中國旅遊消費也持續升溫。國家統計局資料顯示，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國內旅遊人數20.24億人次，同比提升9.9%。旅遊景區接待人數同比增長8.7%，旅遊收入同比增長12.4%，其中景區門票收入增幅達8.3%。國內旅遊消費1.65萬億元，增長14.5%，比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增速高出四個百分點。

政策利好不斷

二零一五年旅遊行業利好政策頻傳。二零一五年一月，國務院辦公廳印發《國務院關於促進旅遊業改革發展的若干意見》說明一覽表，進一步明確政策分工和落實時間進度，加速推動行業整體發展。二零一五年三月，中國國務院總理李克強先生在政府工作報告中，提出包括提升旅遊休閒消費、落實帶薪休假制度、推動國家旅遊品牌的擴張和多元發展等相關旅遊業發展目標和舉措。

二零一五年七月，國務院常務會議中提出通過改革創新促進旅遊投資消費新政，包括改善旅遊消費環境，推進鄉村旅遊扶貧，挖掘旅遊消費新熱點，鼓勵採取公私合作等模式投資建設和運營旅遊項目。八月，國務院辦公廳發佈了《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促進旅遊投資和消費的若干意見》，首次提出要把旅遊投資和消費打造成穩增長、調結構、惠民生的新支點，包括優化休假安排，制訂帶薪休假制度實施細則，激發旅遊消費需求等六個方面、二十六條具體政策措施。該等新政策對推動旅遊行業發展、提升人民生活品質具有重要意義。

行業趨勢向好

中國旅遊研究院發佈的旅遊趨勢預測報告指出，對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旅遊經濟運行持「積極樂觀」的預期。預計二零一五年旅遊接待總人數將達41.0億人次，實現旅遊總收入人民幣3.84萬億元。國家旅遊局發佈的全國旅遊業投資報告預計，二零一五全年旅遊直接投資將達人民幣10,000億，未來三年將超人民幣30,000億。行業未來發展趨勢持續向好，驅動力將主要源自以下幾個方面：

國民消費升級：隨著國民經濟發展，中國居民消費開始從實物消費轉向服務消費，旅遊業是極具吸引力的消費標的之一。居民消費能力以及消費結構的持續提升是旅遊業發展的最主要驅動力。

交通條件改善：近年來，我國基礎設施建設投入加大，尤其是高速公路、高速鐵路、民航交通線路網路不斷完善，有助於出遊率大幅提高，推動了旅遊收入的增長，極大地促進了中國旅遊業的發展。

城鎮化進程加快：從旅遊市場發展特徵上看，中國城鎮居民消費能力遠大於農村居民。目前城鎮居民出遊人均花費幾乎是農村居民出遊人均花費的兩倍。隨著人口城鎮化水準的穩步提高，導致以城鎮為旅客客源地的旅遊市場規模的進一步擴大和旅遊消費能力的提升。

多項利好政策出台：行業政策是政府導向的風向標，二零一五年多項旅遊業政策的出台，發揮了旅遊業在拉動內需促進消費中不可忽視的作用，進一步增強了旅遊業在國民經濟中的戰略性地位。

中國作為世界旅遊板塊中的亞太核心、增長引擎，正在發揮越來越重要的作用，當前我國旅遊業正在進入大眾化、產業化發展的新階段，旅遊需求不斷增長，旅客消費行為多元化、個性化。受惠於利好政策，中國旅遊業正處於黃金期，將迎來更多的發展機遇。

業務回顧

在行業發展的大背景下，本集團結合自身特點，於年初制定了要努力成為「中國第一海洋文化旅遊休閒品牌和國際化的海洋文化特色旅遊休閒平台型企業」的戰略發展目標，為貫徹落實該目標，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重點開展了以下層面的工作。

品牌建設方面，為深化品牌價值在消費者心目中的認知，本集團全面推進品牌重塑進程，通過積累品牌資產，完善企業形象識別體系，統一子項目視覺識別系統，提升品牌認知度和美譽度。基於原公司名稱「海昌控股」業務屬性較模糊，市場認知度低，本集團正式更名為「海昌海洋公園」，新名稱將有助於提升企業形象及定位，突顯公司主業及核心競爭力。同時，公司借勢上海海昌海洋公園項目奠基儀式進行了輻射全國的品牌推廣，引起社會各界強烈關注、形成話題焦點。此外，本集團還通過品牌資源的跨界合作，優化提升品牌價值，擴大品牌市場滲透力。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分別與香港海洋公園、同程旅遊、美團及大眾點評網等同業及上下游合作夥伴在戰略發展、市場活動、票務行銷等多個層面展開合作。

市場營銷方面，為了更好的鎖定目標客群，分析客戶需求，本集團於年初進行遊客畫像，從客源地、年齡段、交通方式及接收信息的媒介四個維度展開分析，鎖定了主力目標客戶群體並有針對性的制定了整體營銷策略：深耕區域市場及聚焦網上渠道。在該策略的基礎上，本集團推出「第二屆極地冰雪節－南極童話村」、「海昌小小旅行家－去寶島發現蔚藍」、海昌「六一兒童月」主題節慶月等品牌營銷及市場活動。

此外，本集團亦根據目標客戶群體的主要特徵及行為習慣，在銷售渠道方面積極佈局互聯網及移動端市場。首先，本集團成功搭建全網銷售平台，完成了自有平台、天貓旗艦店、OTA網站以及第三方銷售平台的搭建；其次，深挖渠道價值，本集團與天貓旗艦店聯合「阿里旅行·去啊」共同開展「碼上游」活動，成為天貓平台五一期間銷量冠軍；本集團還透過通過同程旅遊網的戰略合作，構建全網話題性特色產品營銷，開展了「驗客大賽」以及通過知名電視綜藝節目《爸爸去哪兒》打造「快樂童心」親子遊品牌，在實現本集團品牌露出的同時促進網絡特色產品銷售。

憑藉上述卓有成效的營銷活動及具有針對性的渠道佈局，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目前所營運的八個主題公園的入園人次（根據實際入園的遊客人數計算）及購票人次（根據門票銷售的遊客人數計算）錄得雙增長。本集團八個主題公園的入園人次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965,000人次增加約13.15%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約4,486,000人次。本集團八個主題公園的購票入場人次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881,000人次增加約14.48%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約3,298,000人次。

主題公園運營方面，本集團積極採取各種措施優化及豐富創新園區產品，提升服務質量，有效提升遊客的體驗價值。其一，本集團持續對現有主題公園進行硬件方面的升級改造，並於期內完成對青島海昌極地海洋世界的升級擴容；為了保證運營安全和高水準的服務質量，本集團亦自發地對旗下各個主題公園進行了「園區最大承載量」的核算，並完善了「安全管理體系」。其二，本集團持續對現有主題公園的產品及服務進行創新，例如通過搭建智慧園區，利用科技化的手段，增強遊客的互動體驗程度；集團還對遊客開放部分飼養後場和實驗室等區域，定期讓飼養員向遊客講述與動物相處的趣聞、傳遞海洋文化科普知識；此外，本集團亦加強了演藝產品策劃包裝，增加文化內涵，並豐富表演形式。期內新推出了大型水秀情景劇－《夢幻塔希提》，受到遊客的好評。其三，為了實現配套商業物業與主題公園的協同發展，本集團增大了自持物業比例，並優化配套商業結構，物業整體承租率顯著提升，租金水平亦有所增加。其四，本集團持續優化園內消費產品的開發及銷售：研發了「海昌海洋公園」自主卡通形象的主題產品二百餘個並通過打造全新店鋪形象、優化園內遊玩動線，持續將主題店鋪和特色售賣亭打造為主題公園景觀的一部分，提升主題公園整體品質。其五，大力發展創新型收費性娛樂互動體驗類產品，創造業績新增長點，其中「夜宿極地」已發展成為常規產品，並於海昌天貓旗艦店售賣，受到遊客廣泛追捧。期內，集團園內消費收入同比提升18.6%，其中創新型收費性娛樂互動體驗類產品收入大幅提升95.7%。

動物福利、保育及科研方面，本集團倡導動物保護理念，持續提升動物保育相關的核心競爭力，鞏固集團在相關領域的國際領先地位。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成功繁育大型極地動物二十一頭，繁育數量穩居國內首位。同時，作為企業公民，本集團亦積極實踐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期內多次主動配合地方漁業主管部門無償救助受傷、誤捕海洋動物，根據被救助動物的實際情況採取了現場搶救、帶回場館隔離暫養、體能恢復和野外放回等措施。此外，本集團還持續注重科研創新，並積極將科研成果轉化為生產力。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受邀作為演講嘉賓參加了海洋哺乳動物水族館和公園聯盟(AMMPA)二零一五年年會，並在會上做了《中國水族館發展現狀和面臨挑戰》的主題報告，向與會國際同仁介紹了本集團在中國水族館發展中的重要地位和當前的領先發展優勢；本集團還聯合香港海洋公園、國際海洋動物訓練員協會(IMATA)中國自然科學博物館協會水族館專業委員會聯合舉辦國際動物訓練師培訓班，邀請多名國際頂尖動物訓練師開展教學演講和操作培訓考核。

業務前景

上海海昌極地海洋公園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中標有關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並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九日成功舉行了項目奠基儀式。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本集團獲得上海項目環評批復意見，標誌項目又完成一重要節點；目前，該項目周邊交通設施日趨成熟，其中上海地鐵十六號線全線已開通運營，旅客可乘地鐵直達項目所在地滴水湖，車站距項目距離僅1公里。此外，項目所在區域人氣不斷聚集，除上海迪士尼之外，又一世界級冰雪類旅遊項目即將落地臨港，形成差異化協同，共同把浦東地區打造為東亞最大旅遊目的地。

本集團預期項目立項核准批復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獲得，項目推進相關的各深化設計方案亦將在今年下半年逐步落實，預期二零一五年全面開工建設。

三亞海昌夢幻不夜城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根據三亞政府的指導意見，本集團對三亞海昌夢幻不夜城項目規劃進行了調整。於六月九日，項目規劃設計匯報獲得三亞市政府原則性通過。新的方案將以海洋文化為主題，以「海上絲綢之路」為故事主線，對各功能分區進行了主題劃分，通過「海上絲綢之路」進行各區串聯，打造大型開放式旅遊休閒娛樂綜合項目。

本集團將於今年年內完成該項目海洋動物與現代科技展示手段相結合的舞台表演秀的策劃。

海洋文化創新業務

為推進二零一五年年初提出的「海洋文化產業創新」發展模式，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分別完成了兩家新平台公司的註冊，將用於拓展技術及管理輸出服務以及海洋主題的室內兒童遊樂產品，此舉將有助於集團實現多元化發展。

海洋館營運諮詢及水族技術管理服務：

誠如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公佈的自願性公告所述，本集團已就提供海洋館營運諮詢及水族技術管理服務分別與廣州正佳、秦皇島聖藍及浙江橫店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已於期內開始向廣州正佳、秦皇島聖藍及浙江橫店於中國經營的水族館或海洋主題公園提供技術諮詢及管理服務。

本集團擬進一步拓展在湖南、廣西及河北等地區的潛在管理及技術輸出項目，提升本公司在該項目領域的市場份額及品牌知名度。

創新海洋主題室內兒童遊樂產品：

本集團已完成海昌小小海洋世界、家庭娛樂中心以及海昌海洋光影樂園等若干兒童娛樂業態相關產品的研發，進一步豐富了相關產品組合，未來亦可根據不同業態自由組合。本集團預計二零一五年下半年首個兒童娛樂產品項目即可開業。

未來，本集團擬將兒童娛樂產品根據不同業態和不同客戶需求以產品組合的形式落實，以吸引更多廣泛客源。同時，本集團還將不斷地將相關產品及服務標準化，探索可快速複製的投資及經營模式。此外，集團亦準備將上述產品與公園傳統的產品相結合，並擬定本集團旗下各主題公園園內兒童遊樂區域升級方案。

海洋文化產品及創意知識產權：

為持續提升海洋文化主題為主的娛樂內容製作能力，本集團目前已經組建好專業團隊，並積極與國際娛樂多媒體科技公司合作，研發自主卡通形象的海洋文化類4D及5D電影，將在本集團現有主題公園內放映。此舉將大幅縮短本集團自主卡通形象的明星化進程，延伸「海昌海洋公園」品牌的文化內涵。

本集團亦擬進一步開發結合自主卡通形象的主題商品，豐富自身文化娛樂產品線，並透過線上線下結合的方式延伸主題影視、遊戲、圖書、演藝等業務，將知識產權轉化為生產力。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532.1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527.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0.8%。營業額略微增加，是由於物業銷售的減少抵消了公園運營分部營業額的增加以及持有型物業租金收入的增加所致。

來自公園運營及其他分部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60.4百萬元，增加約18.0%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25.2百萬元，主要由於門票銷售、食品及飲品銷售、園內收費娛樂項目以及酒店運營收入的增加所致，購票人次的增長是以上增加的主要原因。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八個主題公園的購票人次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880,000人，增加至約3,298,000人，其所帶來的門票銷售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5.0百萬元，增加約17.9%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59.5百萬元。

非門票銷售收入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5.3百萬元，增加約18.6%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5.6百萬元。

來自物業發展及持有分部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7.4百萬元，減少約36.1%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6.9百萬元，當中來自物業銷售的收入由約人民幣145.5百萬元減少約46.2%至約人民幣78.3百萬元，以及來自租金收入由約人民幣21.9百萬元增加約30.6%至約人民幣28.6百萬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368.2百萬元，減少約13.7%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317.6百萬元，主要由於物業銷售的大幅減少所帶來的銷售成本的降低所致。

毛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整體毛利上升約34.5%至約人民幣214.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同期：人民幣159.5百萬元），整體毛利率改善約40.3%（二零一四年同期：30.2%）。

本集團公園運營及其他分部的分部毛利增加約63.7%至約人民幣172.1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同期：人民幣105.1百萬元），而本集團公園運營及其他分部的分部毛利率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9.2%改善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0.5%，主要由於入園人數增加帶動主題公園的各項收入增加，而同期多數主題公園的經營開支相對穩定所致。

本集團的物業發展及持有分部的分部毛利下降約22.2%至約人民幣42.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4.4百萬元）。本集團的物業發展及持有分部毛利率約為39.6%（二零一四年同期：32.5%）。此分部的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本期物業租金收入的增加以及銷售物業的產品類型與上期相比有所不同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240.5百萬元，減少約33.7%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59.5百萬元，主要由於物業銷售減少帶來的政府補助遞延收益確認的減少、以及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收益減少所致。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56.5百萬元，減少約29.9%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39.6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不存在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所發生的為配合首次公開發售而額外加大對本集團各主題公園的宣傳推介費用所致。

行政費用

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26.0百萬元，減少約14.2%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08.1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以後所涉及的其相關的諮詢費大幅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09.2百萬元，減少約25.8%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81.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量下降以及債務結構優化所致。

所得稅支出

本集團的所得稅支出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53.1百萬元，增加約43.9%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76.4百萬元，主要由於稅前利潤增加所致。

期內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原因，本集團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54.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65.4百萬元，而淨利潤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10.3%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12.3%。於同期間，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58.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62.7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832.0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42.7百萬元）。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725.0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51.4百萬元），已抵押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2.1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82.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主要是由於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支付上海項目約人民幣728.1百萬元土地款項以及償還部分貸款本金所致。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12（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權益約為人民幣3,795.5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728.0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2,240.4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70.1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為39.3%（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9%）。本集團淨負債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已抵押銀行結餘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負債比率有所上升，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支付上海項目約人民幣728.1百萬元土地款項及償還部分貸款本金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大幅減少所致。

上述數據顯示，本集團擁有穩健財務資源，可應付其未來承擔及未來投資以進行擴展。董事會相信，現有財務資源將足夠讓本集團執行未來擴展計劃，而於有需要時，本集團亦能夠按有利條款獲取額外融資。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股本由普通股組成。

或然負債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本集團物業買家獲授按揭融資作出的擔保*	66,314	51,788

* 本集團就若干銀行授予本集團持作出售落成物業的買家的按揭融資提供擔保。根據該等擔保安排的條款，如買家拖欠償還按揭付款，本集團須償還未償還的按揭貸款連同拖欠買家應付銀行的任何應計利息和罰款。本集團然後將可接管相關物業的法定業權。本集團的擔保期由授出按揭貸款起至買家簽訂抵押協議為止。

兩個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因就授予本集團持作出售落成物業的買家的按揭融資提供的擔保產生任何重大虧損。董事認為，如拖欠還款，相關物業的可變現淨值可彌補未償還的按揭貸款的還款連同任何應計利息及罰款，因此，並無就該等擔保作出任何撥備。

外匯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業。除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外，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有關外匯匯率波動的重大風險。人民幣升值會對支付利息及償還外幣計值銀行借貸的價值有正面影響。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的匯率小幅微升，董事預期人民幣匯率的任何波動對本集團之運營不會有重大不利影響。

僱員政策

計及本集團的八個主題公園，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約有2,486名全職僱員及約1,444名臨時員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5名全職僱員及400名臨時員工）。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全面而具吸引力的薪酬、退休計劃及福利待遇，亦會按本集團員工的工作表現而酌情發放獎金。本集團與其中國僱員須向中國社會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與其中國僱員須分別按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列明的比率對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供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所有香港全職僱員已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或獲認可的職業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當時市況及個人表現與經驗，釐定薪酬政策。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任何關於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和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符合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者除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A.6.7，建議所有非執行董事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然而，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因預先安排的公務而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建議董事會主席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並邀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主席出席。董事會主席曲乃杰先生因預先安排的公務而缺席股東週年大會。王旭光先生獲選為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本公司所有其他委員會主席均因預先安排的公務而缺席股東週年大會。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獲全體董事確認，於回顧期內，彼等一直嚴格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紅星教授、孫建一先生及謝彥君教授組成，全部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方紅星教授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連同董事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任何中期股息。

前瞻性陳述

本公佈包含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可透過前瞻性字眼識別，包括「相信」、「估計」、「預料」、「預期」、「有意」、「可能」、「將會」或「應該」等字眼或在各情況下該等字眼的相反、或其他變化或類似字眼。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並非歷史事實的所有事項。前瞻性陳述在本公佈多個地方出現，並包括有關本集團意向、信念或現時對本集團經營業績、財政狀況、流動資金、前景及發展策略及所經營行業的預期的陳述。

由於前瞻性陳述與日後未必會出現的事件有關並視乎該等情況而定，故前瞻性陳述在性質上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本集團謹警告閣下，前瞻性陳述並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而本集團實際經營業績、財政狀況、流動資金及所經營行業的發展可能與本公佈所載前瞻性陳述作出或提議的情況有重大差異。此外，即使本集團經營業績、財政狀況、流動資金及所經營行業的發展與本公佈所載前瞻性陳述一致，該等業績或發展亦未必代表未來期間的業績或發展。

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佈資料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aichangoceanpark.com。

鳴謝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為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的管理層及全體員工表示謝意。同時，各位股東、業務夥伴、客戶及專業顧問的支持及信任，使本集團有更美好前景及日後豐碩的成果，本人對此不勝感激。

代表董事會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王旭光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連，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旭光先生、趙文敬先生及曲乃強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曲乃杰先生、井上亮先生及袁兵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紅星教授、孫建一先生及謝彥君教授。